

政府采购专家论证意见

(单一来源采购)

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单位	嘉善县第二人民医院		
	联系人	李波	联系电话	13656735936
	项目名称	电子放大胃镜		
	采购预算金额	46万		
	单一来源供应商	杭州亮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环城北路141号东楼1705室		
	项目概况	电子放大胃镜		
申请单位意见	申请理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2.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3.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从原有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百分之十。 原因阐述： 1、本次拟采购的电子放大胃镜与医院现有的奥林巴斯主机配套使用。因内窥镜设备为医疗器械，整机注册，原厂均不开放镜子接口，只有采购同品牌的胃镜才能与原主机配套使用。根据国务院《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电子放大胃镜必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才能投入临床使用。奥林巴斯电子放大胃镜整机注册，注册证中列明可配套使用的胃镜型号，未经注册的产品不能配套使用。 2、综合上述，杭州亮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是奥林巴斯在医院所在区域内唯一的合法区域授权代理商，日本奥林巴斯内窥镜实行区域代理销售，只能从本区域代理商处购买。上述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故申请单一来源采购。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年 月 日</div>			
	意见概述（可另附纸）：			
专家论证意见	专家信息			
	序号	姓名（签名）	职称	工作单位
	1	孙一明	高工	浙大医院
	2	郑金	高工	杭州亮锦医疗
	3	郑金	工程师	杭州亮锦医疗
				联系电话
				15857186860
				13735505256
				139571120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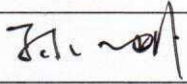

专家论证意见表

组织机构：杭州中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嘉善县第二人民医院电子放大胃镜			
审查内容	采购方式是否合理。			
专家 论证 意见	<p>因该电子放大胃镜为原主机设备配套使用，原主机 开始接口，故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合理</p>			
专家 信息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联系电话
	郑百峰	杭州师范大学附属医院	工程师	13957112061
专家 签字	<p style="font-size: 2em;">郑百峰</p>			

专家论证意见表

组织机构：杭州中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嘉善县第二人民医院电子放大胃镜			
审查内容	采购方式是否合理。			
专家 论证 意见	<p>因该电子放大胃镜为原主机 设备配套使用，原主机无 接口，故项目单一来源，采购 方式合理。</p>			
专家 信息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联系电话
	孙... 	浙大医院	主任	15857186860
专家 签字				

专家论证意见表

组织机构：杭州中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嘉善县第二人民医院电子放大胃镜			
审查内容	采购方式是否合理。			
专家 论证 意见	<p style="font-size: 1.2em;">解聘参与本项目的，通过单一来源 方式采购。</p>			
专家 信息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联系电话
	叶志	杭州恒祥医院	高工	13735505256
专家 签字	